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平环审〔2026〕1号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铝合金固态散热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由河南省增绿护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铝合金固态散热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等材料均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本次为扩建项目，拟投资1500万元，建设铝合金固态散热器2000万个/a（折合铝合金重量3200t）生产线。本次扩建项目不涉及现有工程光伏组件边框的工艺改变，本项目挤压、氧化工序拟利用现有工程的2条挤压线（配套天然气加热炉）和1条氧化线，现有工程产品光伏组件边框产能将由3000万套/a减少至2000万套/a。本项目利用原有车间，不涉及土建工程。模具维修拟依托现有设施，时效工序拟依托现有天然气时效炉，氧化工序拟利用现有1条阳极氧化线。深加工工序（包括CNC精加工、磁力抛光、清洗、电烘干、检验等工序）拟新增散热器柔性加工线、钻孔攻丝切割一体机、CNC、磁力抛光清洗烘干线等生产设备。以铝棒为原料，经挤压、时效后得到铝基材，铝基材进入阳极氧化线进行表面处理后得到氧化铝型材；然后再进行深加工，得到产品固态散热器；铝基材挤压过程需使用模具，模具经维修后重复利用。原料为铝棒，辅料有硫酸、氢氧化钠、液氨、脱模剂、封孔剂、封闭剂、中和出光剂、碱洗添加剂、切削油等。

二、该《报告书》编制较规范，所提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下一步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该项目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及其规划环评相关要求。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三、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书》内容，并接受利害相关方的垂询。

四、你单位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落实相应环保投资。确保本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得到有效控制和营运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各类污

染物达标排放或得到妥善处理。同时你单位在项目的施工和运营期间应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文明科学施工，按照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等要求进行。

2、挤压加热炉、时效炉和烘干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采用表面燃烧+低氮燃烧器技术；阳极氧化线产生的硫酸雾、碱雾，分别经二级碱液喷淋塔、二级酸液喷淋塔处理后排放；模具煮模工序产生的碱雾，经水喷淋塔处理后排放；模具氮化工序产生的氨气，经氨分解炉及点火装置处理后排放。废气处理均利用和依托现有废气治理设施。全厂废气排放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和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有色金属压延及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A级绩效等相应要求。

3、生产废水分质处理，表面处理车间产生的封孔后水洗废水依托现有含镍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得到的清净水全部回用于封孔后水洗用水不外排，浓水进入MVR蒸发器蒸发残渣，冷凝水返回工序，残渣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深加工车间清洗废水经新建的隔油池预处理后，再与其他生产废水（水洗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废气处理废水等）一起进入厂区现有综合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全厂外排废水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应限值及接纳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厂区分区防渗，有效防范地下水和土壤污染。按照《报告书》所列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4、高噪声设备采取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防控，确保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限值要求。

5、收集的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铝材、废砂纸、废模具等一般工业固废，在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妥善规范暂存，定期外售；纯水制备产生的废过滤材料定期更换后由厂家直接回收；综合废水处理站污泥收集后外售建材企业综合利用。收集的废槽渣、废酸、化学原料废包装桶袋、废切削油、废润滑油、隔油池浮油、含镍污泥、含镍废渣（蒸发残渣）等危险废物，在现有危废暂存间妥善规范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6、加强全厂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演练，备足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切实防范环境风险。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六、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项目的生态环境监督检查工作。

七、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应按照审批权限重新上报审核。本批复生效后，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经办人：环评科

抄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河南省增绿护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